

2024年度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 事业发展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参与拟订全区畜牧兽医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开展畜牧兽医行业调查研究；为畜牧兽医行业发展提供技术支撑和公益服务。

(二)开展畜牧兽医行业品牌创建指导服务工作，为推动畜牧业标准化生产、产业化经营和畜产品加工产业发展提供技术指导服务；承担畜牧业新型合作经济组织建设、畜牧兽医项目实施乡村振兴技术支持工作。

(三)承担动物疫病防治、动物强制免疫、人畜共患病防治畜禽标识相关工作，为动物卫生防疫提供技术支撑；承担全区动物疫病的检测、监测和流行病学调查、动物疫病防控风险评估；研究推广先进的动物疫病检测、检验方法，收集、汇总、分析、报告全区动物疫情信息；负责无规定动物疫病区建设与管理；承担区防控重大动物疫病指挥部办公室日常工作。

(四)负责畜禽良种的引进、繁育、推广、性能测定、质量检验；负责畜禽种质资源的调查、研究、保护、开发与利用等工作；承担畜禽良种繁育体系建设工作。

(五)开展畜牧兽医行业科技、教育培训、技术推广、成果转化和应用工作，推动重大科研项目攻关；承担绿色畜牧业发展和畜牧兽医技术的实验、示范、推广工作；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提供技术服务。

(六)为畜牧兽医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提供技术支撑；承担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监测和监督管理的事务性工作；承担养殖环节畜产品、畜牧业投入品安全监测、风险评估等事务性工作；参与动物产品可追溯体系建设、无公害等畜产品认证相关工作。

(七)开展饲料和饲料添加剂、兽药、兽用生物制品的生产技术指导和质量检验、复核检验；承担饲料饲草和秸秆饲料化利用、推广工作；承担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规范认证及“瘦肉精”监管技术支撑工作。

(八)开展畜牧兽医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为畜牧业信息系统建设、运行、维护提供技术服务；承担畜牧兽医行业统计监测和经济运行分析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九)为畜牧兽医行业领域的监督检查、执法、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等提供技术支撑。

(十)承担区农业农村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部门决算包括：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本级决算。

纳入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14.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2.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448.1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4.03	本年支出合计	58	514.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514.03	总计	62	514.0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14. 03	514. 0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 08	42. 0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 08	42. 0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 81	23. 8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 27	18. 2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 66	8. 6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 66	8. 6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 66	8. 6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	农林水支出	448. 10	448. 1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1	农业农村	360. 25	360. 2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101	行政运行	152. 52	152. 5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64. 52	164. 5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43. 22	43. 2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7. 85	87. 8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87. 85	87. 8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 20	15. 2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 20	15. 2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 20	15. 2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14.03	218.45	295.5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8	42.0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8	42.0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81	23.8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27	18.2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6	8.6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6	8.6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6	8.66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48.10	152.52	295.58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60.25	152.52	207.74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152.52	152.52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64.52	0.00	164.52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43.22	0.00	43.22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7.85	0.00	87.85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87.85	0.00	87.8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0	15.2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0	15.2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0	15.2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14.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2.08	42.0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66	8.6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48.10	448.1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20	15.2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4.03	本年支出合计	59	514.03	514.0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14.03	总计	64	514.03	514.0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514.03	218.45	295.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8	42.0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8	42.0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81	23.8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27	18.2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6	8.6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6	8.6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6	8.66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48.10	152.52	295.58
21301	农业农村	360.25	152.52	207.74
2130101	行政运行	152.52	152.52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64.52	0.00	164.52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43.22	0.00	43.22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7.85	0.00	87.85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87.85	0.00	87.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0	15.2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0	15.2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0	15.2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0.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6.53	30201	办公费	1.0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7.36	30202	印刷费	0.6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79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27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2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3	30211	差旅费	0.3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3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23.8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3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1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8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06.26	公用经费合计					12.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0	0.00	1.60	0.00	1.60	0.00	1.60	0.00	1.60	0.00	1.6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514.03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52.94万元，增长42.36%。主要是本年度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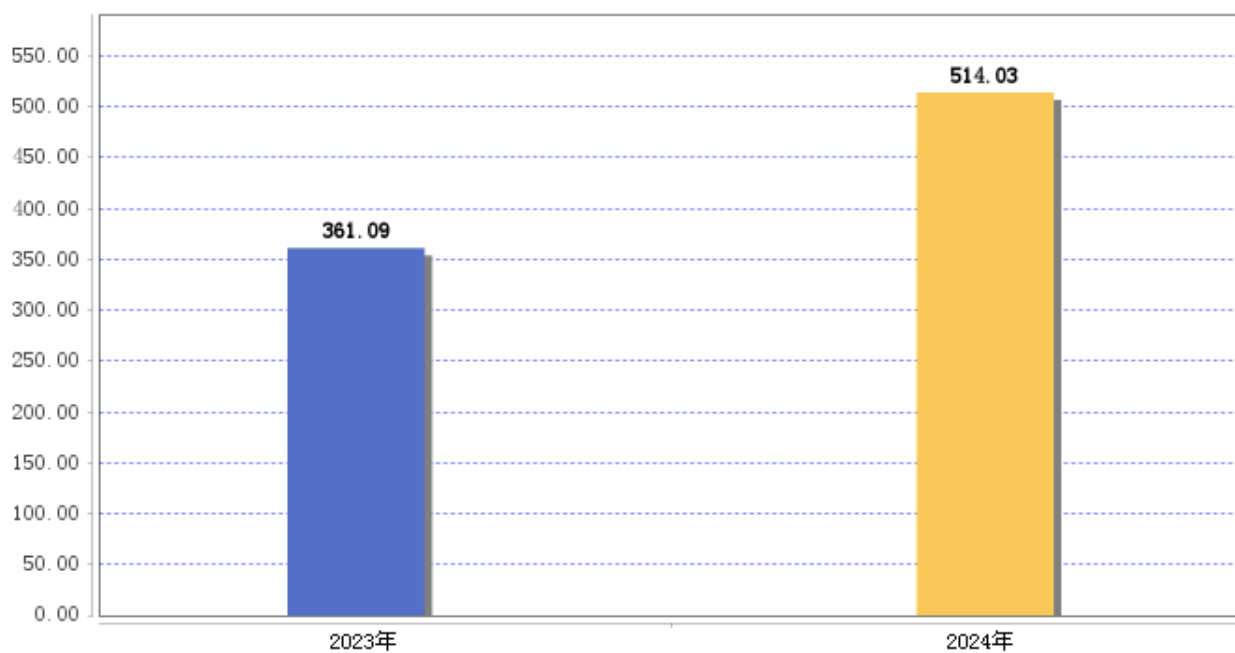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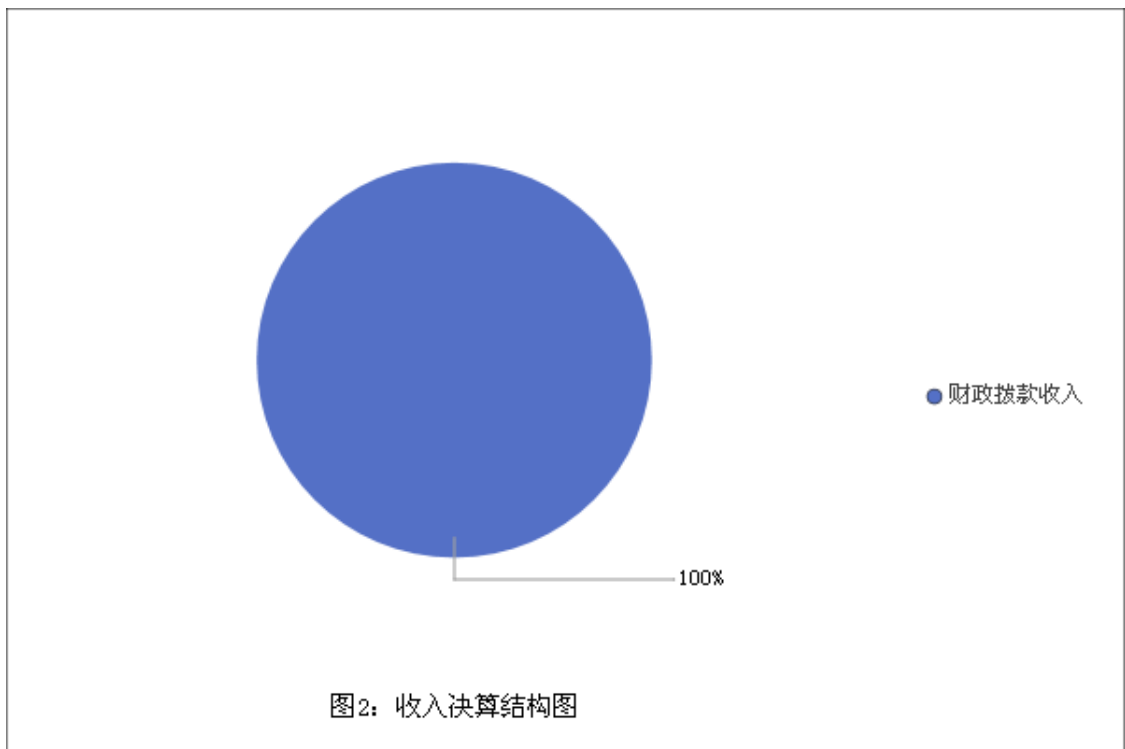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收入合计514.0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14.03万元，占100%。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514.03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152.94万元，增长42.36%。主要是项目收入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年度没有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年度没有事业收入。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年度没有经营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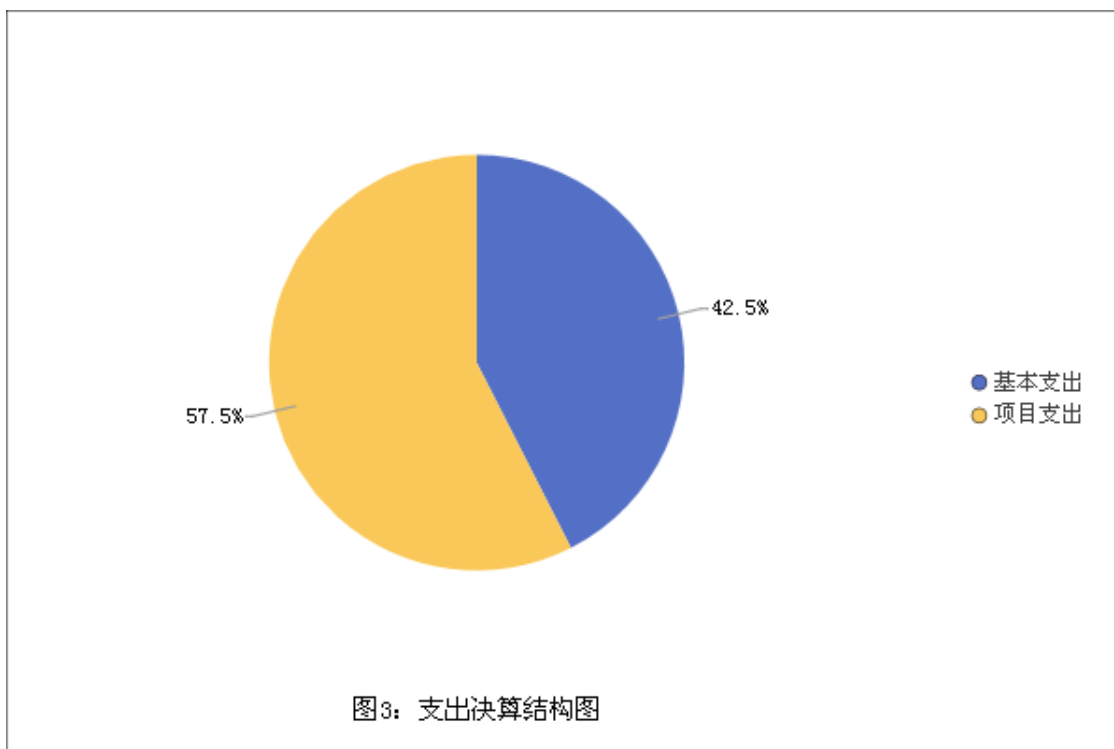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年度没有上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年度没有其他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支出合计514.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8.45万元，占42.5%；项目支出295.58万元，占57.5%。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218.45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218.45万元，增长100%。主要是本年度有新增人员。

2、项目支出295.5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295.58万元，增长100%。主要是本年度项目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年度没有上缴上级支出支出。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年度没有经营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年度没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514.03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52.94万元，增长42.36%。主要是2024年度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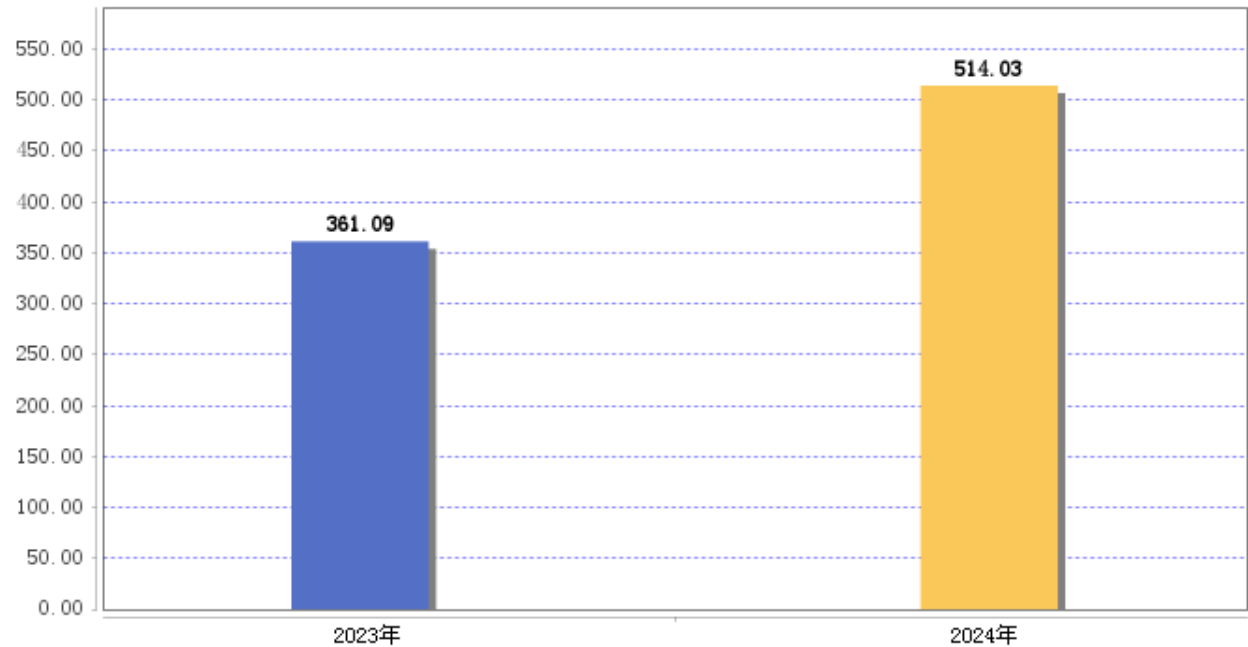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14.0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52.94万元，增长42.36%。主要是2024年度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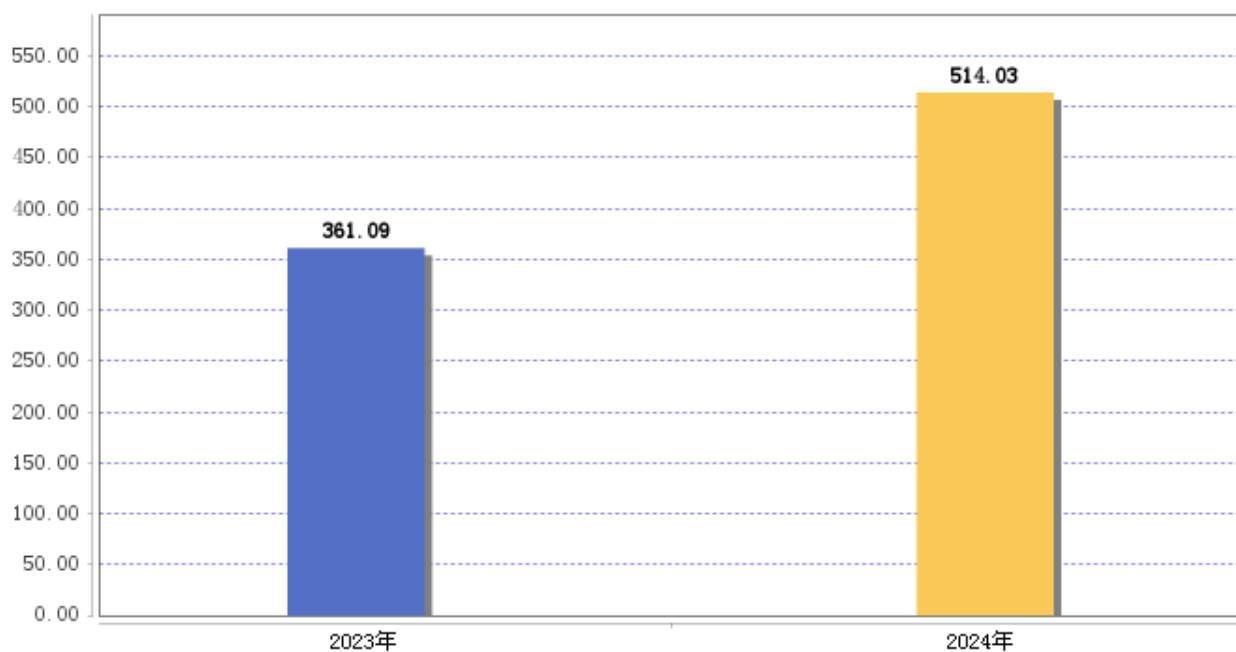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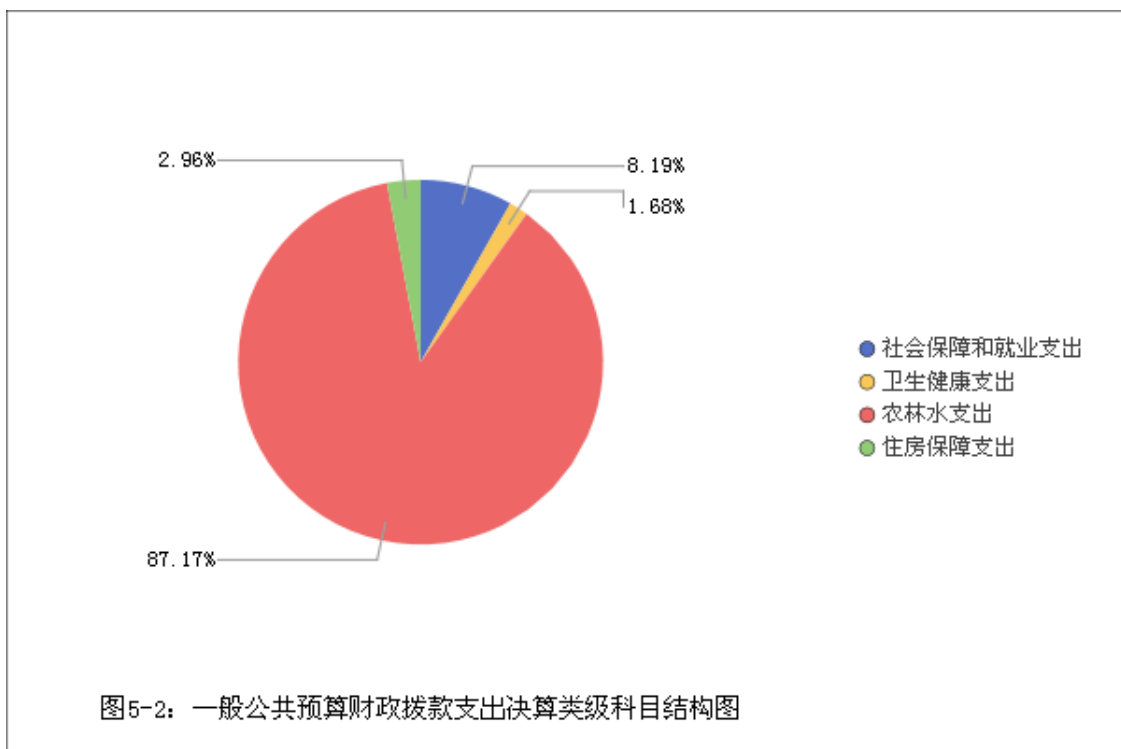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14.0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42.08万元，占8.19%；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8.66万元，占1.68%；农林水支出（类）支出448.1万元，占87.17%；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5.2万元，占2.9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14.8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14.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63.2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项目支出增加。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21.8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3.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0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人员工资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6.5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8.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1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新增人员。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8.0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7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新增人员。

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180.0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52.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7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抚恤金未使用。

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数为42.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4.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87.1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支出增加。

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3.2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科目为上级专项资金，未做年初预算。

7、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1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7.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8.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项目支出增加。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14.8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4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新增人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18.4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206.2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12.1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

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1.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1.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6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1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2.19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未做年初预算。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17部门外行政执法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组织对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区级预算项目5个，涉及预算资金158.49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28.78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2024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5个项目中，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经费、先打后补财政补助”“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等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经费、先打后补财政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29分。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18.87万元，完成预算的62.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绩效自评，认为该项目资金到位比较及时，没有挤占挪用现象，动物防疫强制免疫疫苗按照规定程序采购到位；二是强制免疫密度、免疫抗体达到省市要求；全区动物疫病得到了有效控制，全年没有出现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保障了畜牧业健康发展。

2.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全年预算数为28.78万元，执行数为28.7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我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体系运行状况良好，有效防止了病死畜禽流向市场、流入餐桌，从源头上保障畜禽产品质量安全；二是有效防止了养殖场户乱抛乱弃病死畜禽，影响公共环境卫生，造成畜禽疫病流行。受到了养殖户和广大群众的一致好评，普遍认为无害化处理工作是一件大好事、大实事。

3. “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全年预算数为87.85万元，执行数为87.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加大对政策性生猪保险投保和理赔环节的监管，开展政策性生猪保险补贴，做到应保尽保、应赔尽赔，为生猪养殖生产提供有力保障，促进我区生猪养殖的健康快速发展。

4. “检疫检测、畜禽扑杀、应急物资储备等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6分。全年预算数为10.96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工作程序，依法依规做好检疫工作。严格执行动物检疫申报制度，规范开展畜禽及其产品检疫，依法依规出具《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强化屠宰企业监管，监督其落实入场检验登记查验、检疫检验、瘦肉精和非洲猪瘟检测、车辆进出场消毒等工作要求。加强与食药监、工商部门的协同配合，全面排查监管领域食品安全风险隐患，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未发生重大动物疫病，检疫工作使用防疫资金购买防疫物资。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部门预算管理，加大检疫检测等方面资金安排。

5. “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检采样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9分。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对我区屠宰和养殖环节进行抽样检测，加强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加强与食药监、工商部门的协同配合，全面排查监管领域食品安全风险隐患，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使用动物防疫专项资金，未申请区级预算资金。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部门预算管理，合理统筹资金安排。

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重点评价结果。“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9”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重点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至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本单位退休人员退休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本单位在职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本单位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和职工工伤保险缴费。

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本

单位工资福利等基本支出。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主要用于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主要用于粮改饲项目补助支出。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主要用于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支出。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本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缴纳。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单位）：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经费、先打后补财政补助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95.29	优
2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99	优
3	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99	优
4	检疫检测、畜禽扑杀、应急物资储备等经费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86	良
5	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检采样补助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89	良

注：1.“资金使用单位”为具体使用资金的机关本级或下级单位；

2.自评等级：自评得分在 90（含）-100 为“优”，80（含）-90 为“良”，60（含）-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3.表格中两部分的项目总数应与“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表述的自评项目数量保持一致。如因项目涉密等原因造成项目数量不一致，需说明

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经费、先打后补财政补助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18.86924	10	62.90%	6.2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18.86924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做好高致病性禽流感等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和抗体检测，强制免疫动物疫病的群体免疫密度应常年保持在90%以上，应免畜禽免疫密度应达到100%，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免疫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在70%以上，口蹄疫免疫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在80%以上。 目标2：2024年完成区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年度目标任务，确保不发生重大动物疫病流行事件，确保畜禽养殖业健康发展，维护养殖业发展安全、公共卫生安全和生物安全，筑牢动物防疫屏障。			通过重大动物强制免疫工作，做好高致病性禽流感等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和抗体检测，强制免疫动物疫病的群体免疫密度应常年保持在90%以上，应免畜禽免疫密度应达到100%，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免疫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在70%以上，口蹄疫免疫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在80%以上。2024年完成区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年度目标任务，确保不发生重大动物疫病流行事件，确保畜禽养殖业健康发展，维护养殖业发展安全、公共卫生安全和生物安全，筑牢动物防疫屏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0万元	18.86924万元	2	1	业务已完成正在申请资金支付
			动物强制免疫疫苗购置成本	≤15万元	15万元	2	2	
			动物强制免疫“先打后补”补助资金	≤15万元	15万元	2	2	
			口蹄疫疫苗采购单价控制	≤2元/毫升	2元/毫升	2	2	
			禽流感疫苗采购单价控制	≤0.3元/毫升	0.3元/毫升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禽流感疫苗购买数量	≥60万毫升	65万毫升	3	3	
			口蹄疫疫苗购买数量	≥6万毫升	14万毫升	3	3	
			免疫家禽数量	≥850万只	850万只	3	3	
			免疫家畜数量	≥4.6万头	4.6万头	3	3	
			补助自购自免数量	≥80万头（只）	147万头（只）	3	3	
			应补尽补率	100%	100%	3	3	
			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免疫抗体合格率	≥70%	70%	3	3	

效 指 标		质量指标	口蹄疫免疫抗体合格率	≥80%	80%	3	3		
			强制免疫动物疫病的群体免疫密度	≥90%	90%	3	3		
			畜禽免疫群体免疫密度	100%	100%	3	3		
			上级资金到位时限	4月30日前	4月17日	3	3		
		时效指标	补助拨付时间	6月30日前	4月17日	3	3		
			免疫工作完成时效	春季4月30日前；秋季10月31日前	4月30日；10月31日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畜牧业产值	≥10亿元	10.216亿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动物疫情发生次数	0起	0起	5	5	
	应免畜禽免疫密度			100%	100%	5	5		
	强制免疫动物疫病的群体免疫密度			≥90%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畜禽养殖户满意程度	≥90%	90%	5	5		
			投诉数量	0起	0起	5	5		
总分			95.2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5	28.784	28.784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5	27.784	28.784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做好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防止动物疫病传播，杜绝病死猪肉流入市场危害人民身体健康。通过财政补助方式，实现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保障动物源性食品安全、公共卫生安全和生态环境安全，促进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			通过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防止动物疫病传播，杜绝病死猪肉流入市场危害人民身体健康。通过财政补助方式，实现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保障动物源性食品安全、公共卫生安全和生态环境安全，促进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无害化处理成本控制	≤12.5万元	28.784万元	2.5	1.5	受行业影响病死猪数量增多，成本增加
			病死生猪30厘米以下的补贴标准	45/头	45/头	2.5	2.5	
			病死生猪30厘米（含）-70厘米的补贴标准	55/头	55/头	2.5	2.5	
			病死生猪70厘米（含）以上的补贴标准	60/头	60/头	2.5	2.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病死生猪处理补助头数	5626头	5626头	10	10	
		质量指标	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覆盖率	100%	100%	10	10	
			处理过程规范性	按照国家处理要求规范处理	按照国家处理要求规范处理	10	10	
		时效指标	上级资金到位时间	9月30日前	2月7日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畜牧业产值	≥10亿元	10.216亿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起	0起	10	10	
			大规模抛弃病死畜禽事件发生次数	0起	0起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次数	0起	0起	5	5	
			无害化处理企业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99.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87.84768	87.84768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87.84768	87.84768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引导和支持农户参保农业保险，提升畜牧业抵御风险和自救发展的能力，保障畜牧业生产安全和畜产品有效供给，促进农民持续增收。 目标2：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为生猪养殖生产提供有力保障，促进我区生猪养殖的健康快速发展。			通过开展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项目，农户参保农业保险，提升畜牧业抵御风险和自救发展的能力，保障畜牧业生产安全和畜产品有效供给，促进农民持续增收。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为生猪养殖生产提供有力保障，促进我区生猪养殖的健康快速发展。			
绩效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猪保险成本控制	≤10万元	87.84768 万元	4	3	受行业环境影响，病死猪头数增加
			能繁母猪保费补贴标准	72元/头	72元/头	3	3	
			育肥猪保费补贴标准	48元/头	48元/头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性生猪保险补贴数量	22000头	22408 头	6	6	
			能繁母猪参保数量	900头	938 头	6	6	
			育肥猪补参保数量	21000头	21470 头	6	6	
			应补尽补率	100%	100%	6	6	
		质量指标	能繁母猪赔付标准	1200 元/头	1200元/头	6	6	
			育肥猪赔付标准	按标准赔付	按标准赔付	6	6	
		时效指标	理赔周期	30天	30 天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险覆盖率	≥45%	56.02%	5	5	
			生猪保有量	≥40000头	40000 头	5	5	
			投诉数量	0起	0起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病死猪抛弃事件发生次数	0起	0起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农户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9.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检疫检测、畜禽扑杀、应急物资储备等经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96	10.96	0	1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96	10.96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2024年度全年产地检疫申报受理的检疫率达到100%，检出病死动物和病害动物产品生物安全处理率达到100%。目标2：全面落实动物收购、贩运、屠宰环节“瘦肉精”监督抽检工作，监督抽检任务完成率达到100%。目标3：严格执法，开展“瘦肉精”、非法处置病死猪肉、“应当检疫未经检疫”、“跨省引种审批报告、等专项整治。目标4：确保我区2024年度不发生重大疫情，不发生畜禽产品质量安全事件。			通过该项工作2024年度全年产地检疫申报受理的检疫率达到100%，检出病死动物和病害动物产品生物安全处理率达到100%。全面落实动物收购、贩运、屠宰环节“瘦肉精”监督抽检工作，监督抽检任务完成率达到100%。严格执法，开展“瘦肉精”、非法处置病死猪肉、“应当检疫未经检疫”、“跨省引种审批报告、等专项整治。确保我区2024年度不发生重大疫情，不发生畜禽产品质量安全事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疫检测总成本控制	≤10.96万元	0万元	4	0	本年未发生重大动物疫情，未申请使用该项资金
			物资费用单位成本	≤9元/条	9元/条	6	6	使用动物防疫资金购买消毒物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地检疫数量	≥4000万/只	6851.3万/只	10	10	
			屠宰检疫数量	≥4.5万吨	5.48万吨	5	5	
			检疫监督抽检次数	≥3000次	3000次	5	5	
		质量指标	全区检疫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B证检疫证有效期限	1天	1天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发生次数	0次	0次	15	15	
			投诉次数	0次	0次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殖户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86.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检采样补助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1	0	1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1	1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加强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对我区屠宰和养殖环节进行抽样检测。			通过对我区屠宰和养殖环节进行抽样检测，加强了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	≤1万元	2.44万元	10	9	业务已开展，使用动物防疫专项资金，未申请区级预算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检数量	≥50份	50份	11	11	
			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检合格率	≥90%	90%	11	11	
		质量指标	上级资金到位时间	9月30日前	9月30日前	7	7	
			时效指标	抽检工作完成时效	11月31日前	11月21日	11	1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起	0起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病死畜禽抛弃事件发生次数	0起	0起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次数	0起	0起	5	5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90%	≥90%	5	5	
总分			89.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2024年度无害化处理补贴项目评价报告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2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2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2
（三）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3
（一）总体绩效目标.....	4
（二）年度绩效目标.....	4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绩效评价目的、评价对象与范围.....	5
（四）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标准等.....	6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9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3
（一）综合评价结论.....	13
（二）绩效分析.....	14
五、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5
六、项目主要经验做法及做法.....	20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1
八、有关建议.....	21

正文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项目是对我区无害化处理厂发放的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增强对畜禽疫病防疫防控工作的积极性和责任感，从而加强养殖环境，防止病死猪流入市场的工作。

根据《山东省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产品无害化处理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强化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产品无害化处理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防止病死猪危害人民身体健康，通过财政补助方式，实现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是管理全区畜牧兽医工作的职能部门，承担全区养殖环节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补贴发放工作；通过做好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工作，有效防止了病死畜禽流向市场、流入餐桌，从源头上保障畜禽产品质量安全，创建健康的养殖环境，确保绿色生态畜牧业健康安全发展，最大限度发挥补助经费引领作用。

（二）项目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1. 预算安排

济宁市兖州区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项目依据2024年度预算批复兖财预[2024]1号文件要求，结合工作实际确定2024年度的预算资金额及各项目的资金分配。兖州区养殖环节病死猪

无害化处理项目**2024**年计划投入资金**12.5**万元。

2.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济宁市兖州区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项目**2024**年实际到位资金为**30.11**万元，**2024**年实际支出**28.784**万元。项目资金依据财政局等部门相关文件以及单位内部财务制度等文件要求进行管理。

（三）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该项资金于**2024**年**7**月，由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向济宁市兖州区政府申请并得到批复，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项目预算批复**12.5**万元，资金来源：本级预算**12.5**万元，上级专款**30.11**万元。

项目实施情况：根据财务凭证和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发放统计表，补贴实际使用资金**30.11**万元。区畜牧中心高度重视财政项目资金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成立了以中心主任为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中心相关业务科室为成员的绩效评价领导小组，明确各科室的绩效评价责任和要求。加强对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方法及管理制度的学习培训，不断提高各科室的业务工作能力。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一是查对入帐凭证；二是查对支出是否符合项目支出要求；三是查对强制免疫和防疫工作完成情况，开展绩效自评。项目管理规范，明确有专人负责；财务制度健全，经费使用管理公开透明，专款专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对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项目设立了长期目标：建立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长效机制，保证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全覆盖，有效防控重大动物疫病，确保动物产品质量安全，保障畜牧业健康发展。

（二）年度绩效目标。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补贴资金全部发放，有效防控重大动物疫病，确保动物产品质量安全，保障畜牧业健康发展。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如下图）。

表1. 2024年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农业 农村局	项目金额	30.11	
绩效目标	做好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开展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财政补助工作，实现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防止病死猪流向市场，危害人民身体健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病死生猪 30 厘米以下的补贴标准	45 元/头	符合标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经济成本指标	病死生猪 30 厘米（含）- 70 厘米的补贴标准	55 元/头	符合标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经济成本指标	病死生猪 70 厘米（含）以上的补贴标准	60 元/头	符合标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3 年病死生猪处理数量	5626 头	符合标准得满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质量指标	无害化处理覆盖率	100%	覆盖率达到 100% 得满分，每低于 1% 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上级资金到位时间	9月30 日前	符合标准得满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畜牧业产值	≥ 10 亿元	符合标准得满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社会效益指标	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	无重大事故发生得满分，发生一起扣 5 分，扣完为止。
	生态效益指标	大规模抛弃病死猪事件	0	无重大事件发生得满分，发生一起扣 5 分，扣完为止。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 得满分，每降低 1% ，扣除 5% 权重分。

三、绩效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本次评价旨在通过对济宁市兖州区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科学、客观、公正地衡量和评判，考核项目资金支出效率和补助资金发挥的效益，查找问题，分析原因，总结项目管理与执行经验，为相

关部门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依据，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分配与管理制度，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为下一步的动物防疫工作开展提供决策依据。本次评价的评价对象为**2023年2月-2024年1月**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项目资金（**30.11万元**），评价范围是病死猪无害化处理情况。

（二）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本次绩效评价注重资金的落实情况，侧重测算依据及各项补助政策发挥的效益，本次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客观、公正、统一的评价标准，公正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针对项目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指标体系

详述绩效评价指标、指标解释、评价标准、指标权重、数据来源、证据收集方式等。

根据《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兖财字〔2020〕35号**）等文件要求，绩效评价项目组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依据“绩效导向、突出结果”评价思路，从项目实施过程出发重点结合

“绩”“效”两要素文件要求进行指标体系设计。指标权重按照自上而下的层次分步确定。将座谈结果与文案研究、数据判断、社会调查等多种渠道来获取信息，对信息进行综合定性分析后得出结论。

2.1 决策类指标（15分）

（1）项目立项，设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等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和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2）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等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和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

（3）资金投入，设置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和资金分配合理性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和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2 过程类指标（20分）

（1）资金管理，设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等3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以及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2）组织实施，设置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等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以及相关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包括项目是否进行了公示、档案

资料是否齐全、是否进行了考核评估等。

2.3 产出类指标（35分）

（1）产出数量。设置病死猪无害化处理数量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2）产出质量。设置无害化处理覆盖率、规范性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3）产出时效。设置完成及时性指标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4 效益类指标（30分）

（1）经济效益，设置畜牧业产值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无害化处理工作是否保障畜牧业发展。

（2）社会效益，设置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事件用以反映和考核无害化处理工作是否达到政策的目标要求。

（3）生态效益，设置抛弃病死猪事件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无害化处理项目是否达到政策的目标要求。

（4）满意度，设置投诉事件和养殖户满意度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养殖场对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3. 绩效评价方法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议等方法相结合的方式。

（1）比较法。是指通过对去年的比较以及项目计划达到的实施效果与项目实际达到的实施效果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

实现程度。此评价方法主要用于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社会效益等指标。

（2）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主要用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等指标。

（3）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受益对象问卷等对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调查时，主要采用调查问卷的方式收集信息，形成评价结论。主要用于社会公众或受益对象满意度。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详述前期准备、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综合分析、评价报告撰写等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1）绩效评价工作组成立后，由项目负责人带领评价工作组成员认真学习项目相关政策文件：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财监〔2021〕4号）、《中共济宁市委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发〔2019〕21号）、《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 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兖发〔2020〕14号）、《济宁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

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济财绩〔2021〕5号）、《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兖财字〔2020〕31号）、《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兖财字〔2020〕35号）等，根据政策文件总结开展本次绩效评价的有关要求和相关注意事项。

（2）评价工作组成员与畜牧中心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座谈、沟通，了解被评价项目的相关情况，查阅和收集项目立项、预算安排、组织管理、绩效目标、项目完成情况和实施效果等相关基础资料，为制定工作方案提供依据。

2. 方案设计

根据前期对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项目的初步了解，结合项目支出目标管理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产出和效果等，由项目负责人设计全面、细化、量化、指标可衡量的评价指标体系，理清每个评价要点需核实的内容、需获取的评价证据、评分方法，并按照评价要求制定具体评价实施方案，并由质量审核人员进行审核形成实施方案初稿。评价实施方案初稿完成后，由评价工作组质量监管负责人组织召开论证会，征求项目相关负责部位及行业专家意见建议，并根据论证会形成的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确定评价实施方案终稿。

3. 非现场评价

(1) 绩效评价工作组向项目责任部门下发需要提交绩效评价资料清单，2024年5月10日开始收集相关资料，主要收集相关政策文件、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档案等资料。

(2) 评价工作组对项目管理单位、运营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并汇总整理问题关键点。通过审阅项目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以评价制度设计的完善性、有效性；通过审阅项目档案，以评价项目的立项、实施等情况；通过审阅财务资料，以评价项目资金支付情况。

(3) 评价工作组对获取的所有项目相关文件资料进行全面分类、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形成非现场评价结果，同时做好资料标注，以便日后形成工作底稿，方便查阅。由项目负责人、质量审核人员对非现场评价结果进行审核，审核完成后，形成最终的非现场评价结果。

4. 现场评价

绩效评价工作组全员于2024年5月10日-5月20日对项目实施情况等进行现场评价。

(1) 调研访谈。评价工作组全员与项目运营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座谈，了解被评价项目相关情况，包括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明确项目完成情况、资金拨付情况、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等，并由评价工作组相关成员进行记录，形成相应调研记录。

(2) 制定抽查计划。根据项目涉及的项目点，确定现场评

价量工作量及现场评价占比。

（3）资料核查。评价工作组现场考察项目实施情况，与项目运营人员进行座谈交流，对非现场评价时获取的资料进行复核，以确保数据资料的准确性。

（4）实地勘察及现场访问。评价工作组按照计划现场考察项目运营情况、实施效果及满意度等，并形成现场考察记录（包括相关影像资料）。社会调查部分主要通过问卷调查方式完成，充分了解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对项目的知晓度、满意度和改进意见。

（5）梳理问题清单。评价工作组成员在现场审核及勘察中，及时做好问题汇总，详细列明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发现的问题，并向项目实施部位就问题的真实性等征询意见，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6）分析评价。现场评价工作组以现场收集资料、访谈记录、会议纪要、现场勘查记录和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形成现场评价结果。

5. 综合分析

评价工作组所有人员共同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对评价的重点、难点和疑点问题进行讨论，在此基础上形成评价结论。

6. 撰写报告

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

上，本着依据充分、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的原则，项目负责人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出有针对性、可行性和应用性的意见，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由质量审核人员审核后，形成报告初稿。

7.提交审核

由质量监管负责人组织召开包括被评价部门单位、有关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参加的论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针对论证意见，由项目负责人补充相关资料，形成报告终稿。

8.文件归档

评价工作组成员将相关文件资料按照档案管理要求，分门别类，建立索引，装订成册，妥善保存。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决策类指标分值15分，得分15分；

过程类指标分值20分，得分19分；

产出类指标分值35分，得分35分；

效益类指标分值30分，得分30分。

以上合计100分，得分99分，详见表2

表2.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项目绩效评分结果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决 策	15	15
过 程	20	19
产 出	35	35
效 益	30	30
合 计	100	99

（二）绩效分析

1.决策类指标15分

（1）项目立项（5分）。设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等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和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2）绩效目标（5分）。设置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等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和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

（3）资金投入（5分）。设置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和资金分配合理性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和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综上，决策类指标共计15分，本项目得分15分。

2.过程类指标（20分）

（1）资金管理（12分）。设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等3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以及项目资金的规范

运行情况。

(2) 组织实施(8分)。设置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等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以及相关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包括项目是否进行了公示、档案资料是否齐全、是否进行了考核评估等。

综上,过程类指标共计20分,本项目得分19分。

3.产出类指标(30分)

(1) 产出数量(12分)。设置病死猪无害化处理数量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2) 产出质量(12分)。设置无害化处理覆盖率、规范性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3) 产出时效(11分)。设置完成及时性指标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综上,产出类指标共计35分,本项目得分35分。

4.效益类指标(30分)。

(1) 经济效益(6分),设置畜牧业产值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无害化处理项目是否达到政策的目标要求。

(2) 社会效益(7分),设置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无害化处理项目是否达到政策的目标要求。

(3) 生态效益(7分),设置抛弃病死猪事件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无害化处理项目是否达到政策的目标要求。

(4) 满意度(10分),设置投诉事件和养殖户满意度等指

标，用以反映和考核养殖场对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综上，效益类指标共计**30**分，本项目得分**30**分。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部分，标准分值 **15** 分，综合得分 **15** 分。具体情况见表 3。

表3. 决策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8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	100%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2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100%
合 计	15	15	100%

1.立项依据充分性：分值2分，得分2分。

《关于申请拨付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经费的请示》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进行了明确，相关领导对此进行了批示，该项目符合上述文件要求，立项依据充分。故本指标得 **2**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分值3分，得分3分。

该项目立项符合区委、区政府要求和济宁市畜牧业发展中心、财政局有关规定和要求，并按照项目申报程序申报，申报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并取得了批复。故本指标得 **3** 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分值3分，得分3分。

项目目标制定合理符合单位实际。故本指标得3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分值2分，得分2分。

该项目产出指标比较清晰、细化、可衡量。故本指标得 2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分值2分，得分2分。

本项目预算总额为30.11万元，编制依据为2024年度预算批复充财预[2024]1号，该项目年度主要工作内容及相关费用的测算，根据上年度预算数额。故本指标得 2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分值3分，得分3分。

根据养殖户申请，资金分配合理。故本指标得3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部分，标准分值20分，综合得分19分。具体情况见表4。

表4.过程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资金到位率	4	4	100%
预算执行率	4	3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1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100%
制度执行	4	4	100%
合计	20	19	100%

1.资金到位率：分值4分，得分4分。

项目资金**30.11**万元全部到位资金到位及时。故本项指标得分为**4**分。

2.预算执行率：分值**4**分，得分**3**分。

预算执行率 = (实际支付资金 / 实际到位资金) × 100%。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30.11**万元，实际支出资金为**28.78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5%**。故本项指标得分为**3**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分值**4**分，得分**4**分。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情况。故本项指标得**4**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4**分，得分**4**分。

具有相应的财务制度及业务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本项指标得**4**分。

5.制度执行：分值**4**分，得分**4**分。

项目遵守相关法律规定，项目合同资料齐全，制度执行较好，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4**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包括产出的数量、质量、时效三部分，标准分值**35**分，综合得分**35**分。具体情况见表5。

表5. 产出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产出数量（12分）	12	12	100%
产出质量（12分）	12	12	100%
产出时效（11分）	11	11	100%
合计	35	35	100%

1.产出质量：实际完成率分值12分，得分12分。

按照实施方案、绩效目标申报表、监控表等相关资料结合现场实际查看了解，无害化处理项目完成率，数量指标达标整体较好。本项得8分。

2.产出质量：质量达标率分值12分，得分12分。

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内部考核要求及具体考核资料，质量达标。本项得8分。

3.产出时效：完成及时性分值11分，得分11分。

按照实施方案、绩效目标申报表、监控表等相关资料结合现场实际查看了解，无害化处理项目完成及时率整体较好。本项得7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包括产出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满意度四部分，标准分值30分，综合得分30分。具体情况见表6。

表6. 效益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经济效益	6	6	100%
社会效益	7	7	100%
生态效益	7	7	100%
满意度	10	10	100%
合计	30	30	100%

1.经济效益：分值**6**分，得分**6**分。

做好无害化处理，保障畜牧业产值。本项得**6**分。

2.社会效益：分值**7**分，得分**7**分。

根据绩效目标，效果目标类评价指标的三级指标设为有效防控重大动物疫病，不发生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本项得**7**分。

3. 生态效益：分值**7**分，得分**7**分。

根据绩效目标，效果目标类评价指标的三级指标设为有效防控重大动物疫病,不发生大规模抛弃病死猪事件。本项得**7**分。

4.满意度：分值**10**分，得分**10**分。

畜禽养殖户满意程度**90%**。本项得**10**分。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该项目设有专门的数据管理平台，配备专职人员具体负责落实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数据统计和补贴发放工作。通过实施该项目，我区无害化处理工作顺利推进，收到了较好的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有效保障畜禽产品质量安全，无重大动物

疫情发生，保障了畜牧业高质量发展。受到了养殖户和广大群众的一致好评，普遍认为无害化处理工作是一件大好事、大实事。该项目财务制度健全，经费使用管理公开透明，专款专用。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八、有关建议

提升工作质量，加强预算管理，增强预算的科学性，使预算管理的约束力得到充分发挥，根据相关财经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规章制度及管理办法，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附件：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附件：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
	资金投入(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12分)	资金到位率	4	3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12分)	2023年病死生猪处理数量	12	12
	产出质量(12分)	无害化处理覆盖率 100%	12	12
	产出时效(11分)	上级资金到位时间	11	11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6分)	畜牧业产值大于10亿元	6	6
	社会效益(7分)	不发生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7	7
	生态效益(7分)	不发生大规模抛弃病死猪事件	7	7
	满意度(10分)	农户满意度大于90%	10	10
合计			100	99